

南臺科技大學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博士班獎學金申請表

依據『南臺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』實施

一、申請人資料

班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					身分證字號	
姓名		學號		B	0			電話	
1.就讀期間是否無專職工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專職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專職工作 (經查有專職工作者，已核發之入學獎學金予以追回)									
2.本人同意將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無償且不附帶任何條件供本校蒐集、電腦處理及作為，並由承辦單位依相關辦法規定妥善保存保密。本人已詳閱申請說明，保證所填寫及繳交文件確屬真實，簽具切結以示負責。									
※本人簽名_____									

二、申請資格 (申請學生免填)

碩士班申請資格(依據實施要點第二條及第三條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畢業成績為該班第 1~20 名者，頒發獎學金： 工學院 221,080 元、商管學院 192,540 元、數位設計學院 221,080 元、 人文社會學院 189,700 元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畢業成績為該班第 21 名之後者，頒發獎學金 10 萬元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本校大學部畢業生，發給碩士班獎學金 10 萬元			
博士班申請資格(依據實施要點第五條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完成註冊且前一學期修讀至少 3 學分及格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完成註冊且博士班課程累積修課及格已達 18 學分			
續領獎學金，各系所研究成效考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
指導老師簽章 <small>(若尚無指導教授由系所主管簽章)</small>	系所主管簽章	審核單位簽章(教務處)	承辦單位簽章(學務處)

※請於每學期開學兩週內(111/2/25 前)向系辦提出申請，逾時不受理且該學期獎學金不得領取。

※申請表背面空白處請黏貼申請人(須本人)郵局存摺封面影本。若與上學期相同，帳戶無變更者可免再檢附。

南臺科技大學
碩博士班入學獎學金切結書

本人申請 110 學年度 碩士班 博士班 入學獎學金，係全時進修屬實，非屬在職、帶職帶薪或帶薪進修者等，如有不實，願無條件繳回所得獎學金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南臺科技大學

切 結 人： (簽章)
身 分 證 字 號：
聯 絡 電 話：
手 機：
通 訊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日